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文件 重庆市财政局

渝教职成发〔2025〕4号

重庆市教育委员会 重庆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重庆市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 计划（2025—2029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职业高校：

现将《重庆市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2025—2029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重庆市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 建设计划（2025—2029 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总体工作部署，全面贯彻全国及全市教育大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实施职业教育提质领跑行动，市教委、市财政局决定实施重庆市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2025—2029 年）（以下简称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全国和全市教育大会工作要求，根据《重庆加快建设教育强市推进教育现代化规划（2024—2035 年）》总体部署和八项行动方案，深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主动融入“两大定位”、助力建设“六区一高地”为导向，以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为目标，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为关键，集中力量培育和打造 40 所左右高职学校（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下同）的 65 个左右高水平专业群（含纳入市级“双高计划”统一调度管理的国家级高水平专业群），带动全市职业高校持续深化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着力锻造西部领先、全国进位、重庆辨识度的标志性改革成果，聚力塑造重庆辨识度、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职业教育品牌，全力打造全国职业教育重镇，为现代化新重庆建设提供坚实的技能和人才支

撑。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需求导向。聚焦更好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腹地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我市“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建设和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现代农业集群发展，以及高品质民生、职教出海等领域需求，全市宏观布局、学校深化建设，在对接需求的基础上，建设“服务好、支撑好”的专业群，有效支撑产业发展。

（二）坚持产教融合。主动适应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强化行业主导的职业教育发展机制建设，加快构建职业教育与产业融合互促发展格局。**整合政策和资金支持**，统筹推进第二期国家级、市级“双高计划”建设，激发各类办学主体活力，深化校企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大力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和竞争力。

（三）坚持质量为本。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校企共同打造匹配需求的金专业、金课程、金教材、金教师、金基地，引领提升关键办学能力，夯实职业教育新基建。

（四）坚持标准引领。构建贯穿项目遴选立项、建设管理和绩效评价全过程的标准框架，不断提升专业群思政工作的引领度、社会需求的匹配度、条件基础的支撑度、建设措施目标的可达成度、政策机制的保障度和成果成效的贡献度，带动全市职业教育水平整体跃升。

（五）坚持重庆辨识度。坚持以服务现代化新重庆建设为主线，以“中西部前列、全国领先、国际知名”为目标，突出做实“一体”、做强“两翼”、做优“五金”、做特“出海”，全力打造西部领先、全国进位、重庆辨识度的标志性改革成果，持续擦亮重庆职业教育“金名片”。

三、改革任务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健全专业群思政育人体系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塑造立德树人新格局。创新校企党支部联建机制，发挥“双带头人”示范引领作用，增强基层党组织育人功能。运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拓展实践育人和网络育人的空间和阵地。完善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挖掘行业企业思政育人元素，将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融入专业教育教学。

（二）创新产教融合机制

发挥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等产教融合载体的作用，推动政府搭台、园区运作，采用实体化、清单化、市场化、标准化、项目化形式，组建产教融合运营企业，集聚资金、技术、人才、政策要素，吸引各类主体深度参与专业群建设改革。创新政府、行业企业和学校多方参与的产教融合发展机制，健全议事决策组织机构，共建人才培养、技术服务、公共服务平台

台，落实校企双主体育人，服务区域发展，支撑产业发展。

（三）打造高水平专业群

对接产业链关键环节和企业核心岗位，精准定位专业群人才培养目标规格，校企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优化专业群课程体系、实践教学体系。创新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适应人民群众教育需求和我市产业人才需求高移实际，稳步扩大长学制贯通人才培养规模，加强中高职一体化五年制、中职本科“3+4”、高职本科“3+2”等贯通人才培养，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服务学生多样化选择和全面发展。探索专业教育和职业培训多形式衔接，培养新质生产力发展急需紧缺的高素质、高层次技能人才。健全专业群运行管理机制和群内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快速响应行业、产业、企业变革的最新要求。

（四）建设一流核心课程

校企共建课程开发中心，组织企业大师、学校名师、教育专家等，对接企业岗位标准、工序流程、典型项目，绘制能力图谱，更新课程内容、开发新课程。适应新时代学生学习方式和成长规律，改革课程教学模式，创设多样化教学场景，建立新型师生关系，引导学生自主探究、深度学习。创新课业评价方式，加大企业评价权重，注重过程评价、结果评价和增值评价相结合，持续提升课堂教学质量。

（五）开发优质新形态教材

建立多方参与的教材开发机制，将最新课程改革成果应用于

教材建设。以真实生产项目、典型工作任务、工程实践案例等为载体，开发适用于模块化教学、通俗易懂的“活页式”教材。引入企业操作手册、培训手册、培训包，开发包含工作计划书、质量检测手册、工具书等内容的新形态工作手册式教材。基于专业数字资源，开发生动形象、互动性强的数字教材。健全教材管理制度，落实教材“凡编必审”“凡选必审”，严格执行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

（六）建设高水平双师队伍

传承发扬教育家精神，引导教师扎根教学一线、躬耕教育实践，自觉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创新企业人员聘用机制，设立产业教授特聘岗、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吸引大国工匠、能工巧匠、技能大师、技艺传承人等兼职兼课。完善教师企业实践制度，建设教师企业实践基地，选派专业教师到合作企业实岗锻炼，参与企业生产运营和技术创新。探索“教师教学档案袋”制度改革，促进教师专业化发展。探索组建产教虚拟教研室，有组织开展校企、校校联动的教研活动，打造高水平结构化教师教学创新团队、中高职一体化教师创新团队。

（七）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整合园区、企业、学校资源，统筹规划校内外实训基地建设，提高实训资源使用效率。校企合作打造场景真实、开放共享的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创新运营和成本分担机制，开发和推广典型生产性实训项目。利用 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建设

数字远程实训平台、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共性技术服务平台、产教融合供需平台等。完善学生实习实践制度，运用数字化手段加强实践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评价。

（八）构建数字化教学新生态

紧跟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发展新要求，推动专业群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化升级。将人工智能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探索基于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互动式教学模式。积极融入“数字重庆”建设，着力深化“数字教育”建设，推进智慧校园标准化建设，运用数字技术重塑教学空间，建立学生学习和教师成长数据库。推动学生学业评价、教师教学评价的数字化转型。加强新技术应用培训，提升师生数字素养。

（九）拓展国际交流与合作

坚持教随产出、校企同行，重点面向东南亚、中亚、非洲等地区特别是重庆向西向南开放合作重点区域国家，鼓励职业院校与电子信息、汽车装备、工程建设等相关领域的外向型企业在境外合作建立职业技术学院、鲁班工坊、培训机构等，积极开展职业资格培训、职教师资培养及学历教育，培养国际化高技能人才和中资企业急需的本土技能人才，更好服务中国技术、投资和援外工作在当地落地、生根和成长。紧密服务境外办学需求，开发优质、适用的国际化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教学资源、教学装备。聚焦支撑服务渝车出海行动，建立一批海外“渝车工坊”。

四、布局重点

（一）服务区域发展布局

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以及我市加快“六区一高地”建设需要，构建多层次高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发挥重庆“省域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新模式”作用，遴选一批机制创新、引领改革的专业群，深化校企协同育人。

（二）支撑产业发展布局

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围绕我市重点产业集群发展布局，深度服务我市产业发展，以3大主导产业、3大支柱产业、6大特色优势产业、18个高成长性细分产业和现代生产性服务业、现代农业为重点，遴选一批对接产业链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的专业群，支撑改造提升传统行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在产教协同发展、人才需求旺盛的重点行业 and 重点领域，支持龙头企业 and 高职学校共建一批适应需求、服务发展的专业群，更好服务产业发展需要。

（三）推动教育对外开放布局

以东盟、中亚为先行区，带动非洲及“一带一路”沿线其他国家，加强职业教育交流与合作。聚焦“渝车出海”“渝品出海”行动计划，推动我市汽车、食品、跨境电商、物流等行业发 展，遴选一批服务对外贸易、能够伴随企业走出去的专业群，为加强重庆城市形象国际传播、构建新型国际关系贡献重庆力量。

五、申报条件

（一）思政工作引领力强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大思政”育人格局，思政队伍数量充足，专职思政课教师、专职辅导员数量应达到相关规定；开足开齐开好思政课，课程思政深度融入专业教学。基层党建与专业建设有效融合，示范性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引领改革成效显著。

（二）学校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需求匹配度高

专业群需求分析和可行性研究充分，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健全，主动服务区域发展、支撑产业发展。学校人才培养针对性和适应性强，高职专业（含职业本专科，下同）设置与重点产业匹配度不低于 80%。至少有一届高职毕业生，且毕业去向落实率高。

（三）学校办学条件和产教融合基础好

学校为独立设置的高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重点监测指标基本达标。牵头成立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有实质性运行的产教融合平台。

（四）项目建设措施和建设目标契合度高

学校的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训基地等教学关键要素改革成果显著、示范效应明显。专业群建设方案科学合理，改革举措可操作性强，能有效支撑建设目标达成。

（五）项目政策支持和经费投入的保障性好

学校（含举办方）对项目建设的政策和经费支持力度大，列有专项经费支持。行业组织、合作企业积极参与专业建设。学校内控制度健全，办学经费充足，财务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制度完善。

（六）学校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贡献显著

近三年高职招生计划完成率较高，非学历培训人次不低于全日制在校生数。积极推进“职教出海”，开展留学生培养或海外职业教育培训。

学校出现以下行为退出项目申报建设：一是近五年在思想政治工作、师德师风上出现重大问题，且未完成整改；二是近五年出现重大违规办学行为、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且未完成整改；三是学校已列入普通本科高校设置规划。

六、工作程序

（一）学校自主申报

满足申报条件的学校，综合考虑自身建设基础、优势和特色，自行研究组建不超过2个专业群（每个专业群包括3至5个专业），研制专业群需求分析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专业群建设方案，填报申报书，于2025年7月31日之前，登录重庆市职业教育重大项目监测管理平台（<http://125.84.158.248:8080/>），通过“双高计划”项目专栏上传并提交电子版，同时将加盖学校公章的纸质版（一式5份）报送市教委。相关佐证材料自行整理备查。

第二期国家“双高计划”建设单位直接认定为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建设单位，其国家级高水平专业群纳入市级高水平专业群统一管理，新研究组建的市级高水平专业群按本流程申报并参加全市评审。

（二）市级评审

市教委组织开展资格审核，重点审核申报学校、专业群是否符合申报条件要求，申报材料是否齐全，核心专业条件和专业群组建逻辑、服务面向和办学定位等，通过高职人才状态数据采集平台等采取关键指标，核实是否存在退出行为。

市教委、市财政局联合组织相关专家力量进行综合评议，并对专业群建设方案进行论证，视情抽取部分学校进行实地考察。专家组根据评议情况对所有申报单位进行排序，确定建设单位、培育单位名单，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

（三）确定结果

市教委、市财政局联合公布重庆市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2025—2029年）建设单位和培育单位名单，并明确给予支持的高水平专业群及支持标准。

七、保障措施

（一）建立协同推进机制。市教委、市财政局联合制定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标准框架，牵头建立多部门协同推进机制，加强对项目建设的政策支持和跟踪指导。学校将项目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要点和中长期规划，主动加强与举办方、行业企业的沟

通，多渠道筹措资金，争取政策支持，鼓励专业群改革创新，健全项目管理和资金使用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健全经费投入支持。市财政对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给予奖补支持，发挥引导作用，加快形成多元投入赋能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每个市级高水平专业群每年支持150万~250万元（纳入市级“双高计划”统一管理的国家级高水平专业群不重复给予支持）；建立健全基于专业大类的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突出改革和绩效导向，推动学校专业设置、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更加匹配，切实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建设单位和培育单位以服务求生存、以贡献求发展，积极筹集社会资源，增强自我造血功能。有关部门和行业企业等以共建、共培等方式积极参与项目建设。

（三）加强绩效评价管理。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建设期为5年（2025—2029年），期满验收。经专家论证通过的建设方案作为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建设期内，市教委、市财政局指导学校开展年度绩效自评；2027年，两部门联合组织开展中期绩效评价，动态调整支持档次，评价结果为“差”的专业群退出项目建设，优化建设目标和建设任务，提高建设实效；2029年底，组织实施终期绩效评价，重点评价各建设单位任务完成情况及服务区域发展、支撑产业发展、推动教育对外开放和教学关键要素改革等方面的支撑力和贡献力。终期绩效评价结论分为“优”“良”“中”“差”四类，结论为“中”“差”的

限期整改，其中结论为“差”的建设单位不得进入下一期“双高计划”遴选并追回支持经费。加强不同阶段绩效评价的工作衔接和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完善相关政策、调整项目建设单位和财政奖补资金的重要依据；优化信息采集与绩效管理，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伏建平、礼享（市教委职成教处），67002959、67651743；胥航（市教委财务处），63865839；姜艳黎（市财政局教科文处），67575459。平台技术咨询：陈甫，18716464200。

- 附件：1. 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标准框架
2. 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申报书（样表）
3. 第二期市级“双高计划”专业群需求分析和可行性
研究报告、专业群建设方案模板

